

奥特佳新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以通讯及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10 月 24 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振坤先生主持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、实际出席董事 8 人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参会董事人数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

与会董事经过讨论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特此公告。

备查文件：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

奥特佳新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8 日